



媒体聚焦

北京青年报：
沉迷手机会“脑腐”
是有力警示

当我们刷机出现注意力极度涣散、缺乏独立思考能力、严重情绪化反应、深度学习能力下降、空虚感增加等症状时，就提示我们的大脑正在被“腐蚀”，多学科专家指出，这就是所谓的“脑腐”，即因长期暴露于碎片化信息而引发的认知衰退与脑功能损伤。

“脑腐”一词横空出世敲响了数字化时代的警钟。医学专家们揭示的青少年脑部结构改变、认知功能衰退等研究成果，不再是遥远的实验室数据，而是每个家庭都可能面临的现实危机。这场由指尖滑动引发的脑部革命，正在改写人类认知进化的基本规律。规避由手机过度使用而导致的“脑腐”现象，应成为现代社会的公民自觉。在这场人机文明博弈中，真正的敌人并非技术本身，而是人们对工具理性的盲目崇拜。“脑腐”的警示不是要重返蒙昧，而是要在数字浪潮中守护住人性本质，即持续追问的能力与超越自我的勇气。

工人日报：
“已故人员领高龄津贴”
是不该有的“失误”

据7月7日央视新闻报道，近日，“山西怀仁23名死亡人员领高龄津贴”一事引发广泛关注。记者从当地相关部门了解到，目前，怀仁市纪委监委正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，怀仁市民政局已全部追回超期领取的高龄津贴20100元。

高龄津贴是真金白银的惠民好政策，也是改革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的生动实践。今年1月，《全国高龄津贴提标扩面实施方案》正式落地，中央定底线、地方提标准，不同年龄津贴不同，不同地区标准不同。但不论各地有多少差异，一个共同的基本标准都是老人健在，这也是最根本的前提和常识。新闻中出现的多名已故者仍在领取高龄津贴一事，显然“事出反常必有妖”。好政策要发挥好效果，需要广大基层干部厚植民本情怀、强化责任担当、把握原则标准，用心用力服务保障民生，把群众的事情真正办到群众心坎上。

北京晚报：
充电宝召回
善后不能断“电”

近日，罗马仕宣布召回49万余台充电宝，但召回通道陷入瘫痪。据报道，罗马仕多家官方旗舰店关闭，消费者依据平台流程申请退货退款时，遭遇因“卖家保证金不足”导致的退货流程停滞。

官方旗舰店可以关闭，但不合格充电宝的退货退款渠道不能关闭。商家售出的产品出现质量问题，退货退款理所应当。根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，商品不符合质量要求，消费者有权要求退货退款，经营者应承担必要费用。也就是说，召回产品、照价退还，是生产商对缺陷产品应尽的基本承诺和法律责任，不该受到店铺关闭等变化的影响。此外，作为充电宝交易过程的重要参与者，电商平台也不能以“卖家钱款不足，充值才能退货”打发消费者。平台与其事后被动应付，不如事前主动担当。充电宝召回，善后不能断“电”。罗马仕的境遇给更多企业敲响警钟：未必有永远的“巨头”，质量和服务才是企业永远的生命线。

#郑州地铁的松弛感#
藏在热浪里的温情

瞭望塔

□评论员 李福

这几天，热浪席卷多地，暑气盘桓不去，郑州也开启了“火炎炎”模式。

连日来，#郑州地铁的松弛感##40摄氏度高温才懂郑州地铁的含金量#等话题登上了热搜榜单。热浪中，市民在多处地铁站免费纳凉点弹琴、下棋、聊天……这些颇具松弛感的画面，让人感受到夏日“清凉”，也让人看到了城市的包容和温情。

早在6月中旬，为迎接高温“烤”验，郑州就免费开放了58处人防工程纳凉点，市民朋友只需打开“郑好办”APP，搜索“人防地图”，便能轻松找到身边最近的避暑纳凉场所，可谓便捷又贴心。

纳凉点免费开放，同时配备桌椅、娱乐设备、阅读书架、医疗药箱等便民设施，让大家进来降降温、歇歇脚、充充电、聊聊天，满满的松弛感背后，藏着的是深深的人情味儿。

从乘凉消暑的“基本刚需”到便民服务的“常态举措”，细节之处，是城市为高温天气开出的一剂“凉方”，既实现了公共资源精准调配和高效利用，也彰显出对市民群



二七广场地铁站纳凉区，市民在踢毽子 本报记者 李新华 图

众纳凉需求的关注与回应。

正如有网友所称：“这才是人民的地铁、人民的城市……”

属于郑州的温情与贴心，总是藏在一些细节里。一段时间以来，郑州多举措迎战高温：为保障市民清凉舒适出行，郑州公交第二运营公司迅速响应，全面启动“清凉公交”保障模式，贴心服务守护市民每一趟出行路。

郑州市城市管理局等多部门、单位迅速启动防暑应急措施，在全市范围内开放避暑纳凉场所，为户外工作者提供藿香正气水、冰镇绿豆汤、西瓜等消暑物品……

大街小巷、城市路口，从“爱心冰箱”到“环卫驿站”，再到“暖

心行动”，从交通疏导到电力保供，再到遮阳造绿，一个个温情接力、一系列务实举措，在城市运行关键节点、特殊环节形成合力，撑起一片“清凉”，交出公共服务高温应答卷，确保市民群众平稳度夏、清凉度夏。

未来数日，“炎”值依旧在线，对城市的考验还在继续。当蒸腾的暑气遇上升腾的烟火气，只有绵绵用力、久久为功，把“人民城市”理念贯穿于城市服务和治理的每一处细节，我们才能从容应对，铸就更有韧性、更富温情的城市治理底色。期待着更多“凉方”的出现，让这个夏天再多一些舒适与暖心。

热点话题

一起交通事故的责任认定，关乎逝者的尊严、家属的慰藉，也关乎法律的公正实施

违停致摩托车司机死亡
责任认定须笔笔清楚

7月9日，针对“民警违法停车引发事故”一事，西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通报称，交管雁塔大队经现场勘查等调查工作，于5月30日作出交通事故责任认定：罗某某驾驶机动车夜间行驶时，观察不周、未确保安全，是导致此次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，承担事故主要责任；姬某在道路上违法停车，妨碍其他车辆通行，是导致此次事故发生的次要原因，承担事故次要责任。

罗某某家属接到认定书后提出异议，并于6月9日向该支队提交复核申请。6月30日，该支队经复核，认为该道路交通事故认定适用法律错误，责令雁塔大队重新调查、认定。

最新通报中，相关部门将姬某的真实身份进行了澄清，其并非民警，而是纪检监察组干部。除此之

外，通报中并无其他增量信息，也并未回应相关舆论质疑。

其一，家属表示，事故认定书中描述“夜间有路灯照明，视线良好”。可事实是，事故路段事发时上方两个路灯熄灭，且该路段为禁停路段，路口及姬某停车前方几米处均设有明显禁停标志。这些在最初的事事故认定书中，为何被忽略？

其二，负责案件的3名交警侯某、金某宏和牛某功，仅有侯某具备道路交通事故处理中级资格，可事故现场图和勘验笔录上为何没有他的签名？相应程序是否合理合规？

其三，此事故事发时间为3月31日，5月30日交管雁塔大队才作出事故认定书。这么久的时间内，相关部门为何仍未调查清楚？为何认定结果还存在“认定适用法律错误”问题？

在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中，应全面、准确地考量各方因素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等相关规定，机动车应在规定地点停放，姬某违法停车妨碍其他车辆通行，其行为无疑对事故发生起到了推动作用。同时，结合事故发生在深夜、路灯熄灭等客观情况，以及罗某某未超速而且佩戴头盔等事实，简单地将主要责任归咎于罗某某，难以让人信服。

一起交通事故的责任认定，关乎逝者的尊严、家属的慰藉，也关乎法律的公正实施。既然相关部门认定适用法律错误，就应该及时说明情况，消除公众质疑，在重新调查、认定时，以事实为依据，以法律为准绳，充分考虑各种因素，做到真正的公正、透明。

评论员 任思凝

欢迎赐稿：评读热点新闻事件，发出你的观点和声音，请发稿至黄河评论信箱：zghhpl@163.com